

一、受監護宣告之某甲，於精神清醒期間，從事下列行爲，其法律效果如何？

- 1) 甲向乙〔成年人〕購買花瓶，此買賣契約是否有效？(十五分)
- 2) 甲駕車撞傷乙，甲是否須對乙負損害賠償責任？(十五分)
- 3) 甲駕車撞傷孕婦丙，其懷孕五個月的丁亦受有損害，甲是否須對丁負損害賠償責任？(二十分)

二、甲經營義大利進口皮件直營，一日命其子乙前往義大利和當地工廠丙交涉購買皮貨，並告知丙由乙全權代爲處理。不料事後得知乙愛上丙女兒，擔心愛子被愛衝昏頭，故臨時去電告知撤回乙代理權限；然乙卻認爲今年的貨品質甚優而價格不變，故仍和丙訂約購買。問：丙得否請求甲履約？(五十分)

- 一、試問行為「既遂」與「終了」的概念，在刑法的判斷與作用有何差異？（30分）
- 二、甲平日看乙不慣，時時想教訓乙，卻苦無機會。一日見乙正在欺侮 A，甲認為機不可失，且又剛好可以利用乙對於 A 不法侵害之際，儼然以正義之身，一者可以遂其教訓乙之心願，再者亦可救助 A，一舉兩得。於是遂對乙加以攻擊，致使乙遍體多處瘀傷與挫傷。試問甲是否應承擔刑事責任？理由為何？（35分）
- 三、甲、乙、丙三人共同謀議偷竊珠寶，計畫完成後，分別由甲、乙二人負責偷取珠寶，丙則負責尋找銷贖管道。甲、乙於前往目的地的途中遇見丁，丁乃與甲、乙共同前往珠寶店行竊。到達目標珠寶店時，由甲、乙負責進入偷取珠寶，丁在外把風並駕車接應。惟行竊之際，甲誤觸保全系統，頓時警鈴大作，甲、乙乃放棄行竊，並與丁三人迅速逃離現場。事後甲、乙、丙、丁四人均為警所逮捕。試問甲、乙、丙、丁四人刑責？應如何論罪？（35分）